

#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2018-046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64,080,436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2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高一轩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田报清先生、郝伟亚先生、魏怡女士、陈晓东先生、邱中伟先生、独立董事丁慧平先生、独立董事闵庆文先生、独立董事鄂洪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刘敬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卫平先生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3,716,236	363,917	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申请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94,444,118	393,830	364,2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公司向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申请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0,514,302	98,100	364,2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1、2为特别决议审议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 关联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69,272,117股)已回避表决议案2。

3. 议案表决结果由上述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网络投票服务平台提供。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涛、于鹏飞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2日

#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18-065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武澄西路1号公司二楼职工培训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78,966,376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03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国良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徐玉妹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刘一鸣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朱国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1.02	关于选举陈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1.03	关于选举王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1.04	关于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1.06	关于选举蒋江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陈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2.02	关于选举陈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2.03	关于选举肖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陈红彦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3.02	关于选举陈德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78,974,979	98.9741	是

(二) 非累积投票议案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64,080,436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2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高一轩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田报清先生、郝伟亚先生、魏怡女士、陈晓东先生、邱中伟先生、独立董事丁慧平先生、独立董事闵庆文先生、独立董事鄂洪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刘敬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卫平先生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3,716,236	363,917	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申请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2日

#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687 证券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8-069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现金红利0.04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8/8/28	-	2018/8/29	2018/8/29

●差异化分红转送: 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8年6月29日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对象:2017年年度

2. 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488,715,30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948,612.16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8/8/28	-	2018/8/29	2018/8/2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上海刚泰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和兰州大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 扣税说明  
(1)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

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101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落实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4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4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上1年内,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天至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6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CQF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OPIF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税率为10%的现金红利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照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股通投资者市场交易互联互通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04元(含税)。

五、其他查询办法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68号联合能合大厦32楼  
联系电话:021-68866161  
传真:021-68866081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公告编号:2018-066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科华明宇豪雅饭店武侯厅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0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717,650,062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3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学平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李楠昆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66,462,534	78,035	31,677,514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66,289,034	78,007	31,823,114

3、议案名称:关于2018-2019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杨学平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00,201,877	83.6343	是
4.02	选举李楠昆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06,777,075	56.5419	否
4.03	选举杜敬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586,602,312	81.7383	是
4.04	选举李鹤宇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588,515,129	82.0068	是
4.06	选举李瑞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63,934,963	92.5137	是
4.08	选举王瑞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1,079,527	0.1504	否

5、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刘巍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611,785,739	85.2494	是
5.02	选举刘磊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611,072,386	85.1480	是
5.03	选举李瑞光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698,837,836	94.8277	是
5.04	选举冯飞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303,618,745	42.3073	否

6、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选举李瑞光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793,338,376	110.6466	是
6.02	选举李瑞光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676,819,518	94.238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64,080,436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2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高一轩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田报清先生、郝伟亚先生、魏怡女士、陈晓东先生、邱中伟先生、独立董事丁慧平先生、独立董事闵庆文先生、独立董事鄂洪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刘敬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卫平先生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66,462,534	78,035	31,677,514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66,289,034	78,007	31,823,114

3、议案名称:关于2018-2019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